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渝教办函〔2018〕17号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8年外派汉语教师志愿者 选派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各高校，有关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孔子学院发展规划（2012-2020年）》，做好2018年汉语教师志愿者（以下简称“志愿者”）选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岗位信息

2018年下半年新选志愿者岗位2536个。优先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1672名孔子学院志愿者；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864名普通项目志愿者；另需补选2018年上半年志愿者606名（详见国家汉办官网“公告”栏目相关通知，网址：

http://www.hanban.org/news/article/2018-01/04/content_714436.htm）。

二、报名

（一）报名时间

1. 2018年上半年志愿者岗位须在2018年1月13日前报名(考试时间为2月1日-2日)。

2. 2018年7-9月赴任的志愿者岗位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须在2018年1月17日至3月2日期间报名(考试时间为3月24日-25日)。

3. 2018年下半年其他志愿者岗位须在2018年1月17日至3月22日期间报名(考试时间为4月14日-15日)。

(二) 报名对象

2018年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在读研究生,在职教师,退休教师,回国志愿者。掌握赴任国语言、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有《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成绩者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优先。

(三) 报名条件

详见汉办官网“公告”栏目相关通知的岗位信息表。

(四) 报名及审核程序

1. 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 vct.hanban.org,注册新用户,填写基本信息。

2. 选择岗位,填写中、英文《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以下简称《审核表》)并在线提交。

3. 在线生成PDF版中、英文《申请表》,打印、本人签字后,在线上传提交。

4. 将签字版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各一式两份和学历学位（大学四年级在读学生出具在读证明）、普通话、外语证书等材料复印件提交所在学校审核，每一份复印件需所在学校签署“与原件审核无误”并加盖学校公章。中小学在职教师的申请资料需提交所属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审核、签署同意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再报送到市教委报名受理机构。高校审核通过的申请材料直接报送市教委报名受理机构。

5. 市教委审核后择优推荐给国家汉办。

6. 国家汉办综合评审后确定参加考试人选（候选人）。

在线报名时，须注意不同岗位的不同报名截止时间和考试时间。全部申请过程节点均会得到通知，请关注管理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保持手机畅通。

三、选拔

志愿者候选人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要考察政治素质、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国家汉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选拔考试成绩一年内有效，半年内只能参加一次考试。

2018年上半年岗位考试时间将在2018年2月1日-2日进行，2018年下半年志愿者岗位考试时间将在2018年3月24-25日和4月14-15日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培训

国家汉办将根据岗位需求和选拔考试成绩确定参加储备培训人员名单。储备培训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录取

国家汉办根据最终确认的岗位需求数量、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六、派出

志愿者派出时间根据各岗位具体要求确定，任期通常为一学年。任期结束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延期，同一国家任期最多不超过三年。派出前，由推荐学校与志愿者签署《汉语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

七、待遇

志愿者的生活津贴、住宿、保险、国际旅费等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联系人：吴阳红 江燕

联系电话：65910217，63861218

报名材料提交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37号重庆师范大学图北楼7501室，401331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月9日

